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洪山镇石转中心社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发包单位：汉滨区洪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单位：陕西迪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 2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汉滨区洪山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迪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洪山镇石转社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2、工程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洪山镇石转中心社区

3、承包范围：工程图纸设计及清单的全部内容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承包造价：￥199642.84元（大写：壹拾玖万玖仟陆佰肆拾贰元捌角肆分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2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3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四、合同价款支付

1、本工程合同价（含税）为 ￥199642.84 元（大写：壹拾玖万玖仟陆佰肆拾贰元捌角肆分整）

2、工程款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取得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工程款。

3、价款调整

承包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施工环境和市场变化影响工程造价因素，除发生下述情况按据实调整外，承包人不得再以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调整工程造价：

（1）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2）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调整办法：发包人指定或暂定单价的材料或设备，按发包人现场签署的认质认价单进行合同价款调整，承担承包人投标时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的材料或设备的实际采购价格与原报价有差异的不予调整。

4、竣工结算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后 3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决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决算资料后进行初审。

审计或造价咨询机构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最终审定应在双方初审结论达成共识后完成。

5、合同未尽的验收、竣工决算等依据招标文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五、安全施工

乙方安全责任的约定：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各项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或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发生的费用。施工过程中，发生包括工人人身在内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承诺响应的所有内容

（3）技术标准和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中标文件应诺要求及国家设计、工程验收相关规范要求）

（4）图纸（发包施工图纸）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质量保证期限为3年，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洪山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 自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附件

附工程量清单。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2份，承包人2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2 月 26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钟玺

日期：2026 年 2 月 26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